

# 东莞证券旗峰季季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东莞证券旗峰季季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东莞证券旗峰季季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约定，东莞证券旗峰季季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B30192】（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将进行封闭期后首次开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开放期安排

本集合计划自成立之日起3个月内为封闭期，封闭期内不办理参与退出业务；封闭期结束后每个季度第二个月（即2月、5月、8月、11月）18号、19号、20号为开放期（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开放期内为客户办理参与、退出业务。

截至2020年7月，本集合计划已成立满3个月，即自2020年7月起每季度第二个月（即2月、5月、8月、11月）18号、19号、20号开放。

本集合计划首个开放期为2020年8月18号、19号、20号，投资者可以办理参与、退出业务，参与、退出份额的价格以开放日当日的集合计划份额单位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 二、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

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约定，管理人有权按季度调整或不调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自2020年8月21日之日起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为

**【4.3%】**。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供管理人计提业绩报酬时使用，并不是管理

人向委托人承诺的预期收益或保证收益。

三、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及适合推广对象：本集合计划属于中低风险收益品种，适销对象是具有中低风险、中等风险、中高风险和高风险承受能力的谨慎型、稳健型、积极型和激进型合格投资者。

四、本集合计划具体内容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东莞证券旗峰季季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东莞证券旗峰季季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和《东莞证券旗峰季季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或登录我公司网站(<http://www.dgzq.com.cn>)查询，也可致电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电话（0769）95328。

特此公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日